

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或“国投证券”）对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绿邦作物”或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、审慎核查。核查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3 年 3 月 16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自办发行）〉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3 名投资者，共发行股票 900,000 股，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3.09 元人民币，募集资金总金额为 2,781,000.00 元。

2023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《关于同意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〔2023〕878 号）。

2023 年 5 月 11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告了《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》，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，募集资金总额 2,781,000.00 元，均缴存于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15783836530007 的募集资金账户。

2023 年 5 月 10 日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，并出具了编号为大华验字[2023]000243 号的《验资报告》。

2023 年 6 月 1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《股票定向发行

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》，本次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

经核查，公司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规定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。

2023 年 4 月 18 日，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开立了账号为 15783836530007 的募集资金专户，并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约定了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、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权利、责任和义务。

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（元）	账户性质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	15783836530007	2,781,000.00	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经核查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2,781,000.00 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完成注销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1、募集资金总额	2,781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492.99
2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2,781,492.99
3、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,781,492.99

其中：补充流动资金-采购原材料	2,781,492.99
4、期末余额	0.00

注：2023年7月25日，公司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时点，账户产生利息34.73元，银行在操作账户注销同时，利息余额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相一致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情况。

六、主办券商核查结论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：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绿邦作物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16日